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通过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挂牌
转让债权收益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商小贷”或“转让人”）在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挂牌转让小贷资产债权收益权，意向受让人通过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平台摘牌，取得债权收益权。宇商小贷通过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拟转让债权收益权余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公司在转让余额 50,000 万元内向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及债权收益权受让人提供回购担保。担保期限为自《担保函》生效之日起至所有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具体以《担保函》约定为准。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平台信息

- 1、公司名称：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 1 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 4、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荣超经贸中心 11 楼
- 5、法定代表人：唐斌
- 6、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1975004R

8、主营业务：为各类债权、私募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理财产品等金融产品、金融工具的发行、定价、登记、托管、挂牌、鉴（见）证、交易、转让、过户、结算等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组织开展金融产品创新、研究开发、组合设计等服务；提供与前述业务相关的研究信息、培训、咨询、评级、财务顾问等服务；从事委托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本运作、并购重组、跨境金融等服务；依托互联网等技术手段，提供金融中介服务；电子商务及其他相关业务（上述业务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9、主要股东：深圳平安前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平安普惠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转让的小贷资产债权收益权系指宇商小贷依据其与借款人签订的贷款合同及其所有变更或补充协议对借款人享有的贷款债权及其附属担保权益为基础所产生的收益权及其相关权利。本次转让的小贷资产收益权上未设定抵押权、质权或其他担保物权，不涉及诉讼、仲裁、执行或破产程序，相关贷款合同中无禁止或限制转让、限制披露、设定抵销权、可延期付款、账户控制等特殊约定，所有小贷资产债权收益权所对应的债权为宇商小贷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 5 级分类体系中的正常类。

本次转让的小贷资产债权收益权的帐面价值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内容：宇商小贷通过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平台挂牌转让其持有的上述小贷资产债权收益权。

交易金额：转让价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

支付方式：现金。

支付期限：根据挂牌协议约定的日期向宇商小贷划付初始基础资产债权收益权的购买价款。

2、交易定价依据为转让小贷资产债权收益权对应各份贷款合同项下贷款本金余额。

五、转让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宇商小贷目前的主营业务是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公司出售转让余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上述基础资产债权收益权，出售债权收益权所得资金将用于宇商小贷进一步的业务发展，有利于扩大宇商小贷的业务规模。由于该笔交易为公司小额贷款基础资产的等值转让，交易本身仅为公司提供现金流入而不产生收入或成本，本交易未来收益取决于支付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债权收益权投资者/受让人未受偿的本金和预期收益等之后的剩余资产。因为该交易标的余额仅为 50,000 万元，可能产生的剩余资产收入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 2、《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0 日